

2024年度雁峰区卫生健康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雁峰区卫生健康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雁峰区卫生健康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雁峰区卫生健康局的主要职责是：

(1) 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有关卫生和计划生育方面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区卫生和计划生育、中医药事业发展的措施；负责协调推进全区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和医疗保障，统筹规划全区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和计划生育规划的编制和实施。

(2) 指导全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工作，完善综合监督执法体系，规范执法行为，监督检查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查处重大违法行为；负责拟订计划生育目标管理方案，组织计划生育工作考评，监督落实计划生育一票否决制。

(3) 负责全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宣传、健康教育、健康促进和信息化建设等工作，依法组织实施统计调查，参与全区人口基础信息库建设；负责开展卫生和计划生育对外合作交流。

(4) 组织拟订全区卫生和计划生育科技发展规划，组织实施卫生和计划生育相关科研项目；组织实施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医学教育。

(5) 指导全区基层卫生和计划生育、妇幼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基本公共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均等化，完善基层运行新机制和乡村医生管理制度。

(6) 负责全区卫生统计、会计年报，管理卫生系统计划、财务、物价和基建、大型设备配置等工作；负责全区卫生系统职改工作，负责区直属卫生系统的纪检、监察、组织、干部宣教及人事等工作。

(7) 负责组织推进公立医院改革，建立公益性为导向的绩效考核和评价运行机制，建设和谐医患关系，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

的建议。

(8) 负责全区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并组织落实，制定全区卫生应急和紧急医学救援预案、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和风险评估计划，组织和指导全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收集上报法定传染病疫情信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

(9) 负责落实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管理规范和政策措施，组织开展相关监测、调查、评估和监督，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负责食源性疾病及与食品安全事故有关的流行病学调查。

(10) 负责制定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全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制定医疗机构及其医疗服务、医疗技术、医疗质量、医疗安全管理的规范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执行省、市、区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准入、资格标准，制定和实施卫生专业技术人员执行规划和服务规范，建立医疗机构运行监管和医疗服务评价体系。

(11) 建立健全三级医疗、预防、保健网络，强化乡村卫技人员培训，提高乡村医生的整体素质。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对全区公共场所卫生、环境卫生、劳动卫生、学校卫生、饮水卫生等实施监督检查；贯彻实施母婴保健专项技术，着力提高婚前检查率，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12) 负责全区保健工作的管理，负责区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承担全区重要会议和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13) 实施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执行国家基本药物目录，拟订全区基本药物采购、配送、使用的管理制度，提出全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

(14) 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区中医药中长期发展规划，加强中医药行业监管。

(15) 组织拟订全区卫生和计划生育人才发展、科技发展规划，指导卫生和计划生育人才队伍建设；加强专业人才培养，建立完善规范化培训制度并组织实施。

(16) 承担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和区防治艾滋病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17) 负责组织实施加强全区出生人口性别比综合治理的政策措施，负责本地区人口出生和自然增长的预测及计划生育数据统计，组织监测计划生育发展动态，提出发布计划生育安全预警预报信息建议；制定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制定优生优育和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组织对计划生育节育手术并发症和因生育病残儿要求再生育的医学鉴定工作，推动实施计划生育生殖健康促进计划，降低出生缺陷发生率。

(18) 组织建立计划生育利益导向、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扶助和促进计划生育家庭发展等机制；负责协调推进有关部门、群众团体履行计划生育工作相关职责，建立与经济社会发展政策的衔接机制，提出稳定低生育水平政策措施。

(19) 制定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制度并组织落实，推动建立流动人口卫生和计划生育信息共享、区域协作和公共服务工作机制；

协调街道管理辖区内的中央、省、市及部队驻衡单位的计划生育工作。

(20) 编制区财政拨付的各项经费的预算、决算；管理、监督公共卫生服务和计划生育事业经费及社会抚养费的使用。

(21) 负责卫生、计生相关信访、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等工作；管理、监督社会抚养费的征收；监督育龄群众法定免费项目的落实。

(22) 负责职责范围内对有关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监督管理。

(23) 承办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 内设机构设置

雁峰区卫生健康局是财政全额拨款单位，内设有 9 个股室，1 个二级机构。

(二) 决算单位构成

雁峰区卫生健康局 2024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雁峰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雁峰区卫生健康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436.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0.3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7,070.8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51.4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2,263.1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20.5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61.9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由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雁峰区卫生健康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507.41	本年支出合计	57	12,507.4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91.8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591.85
总计	30	13,099.26	总计	60	13,099.2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由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雁峰区卫生健康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507.41	5,436.56					7,070.8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36	10.3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36	6.36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	6.36	6.36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0	4.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0	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41	151.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9.17	149.1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0.28	70.2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89	78.89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23	2.23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2.23	2.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263.16	5,192.31					7,070.85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979.55	971.42					8.13
2100101	行政运行	442.17	434.04					8.1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由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雁峰区卫生健康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59	23.59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513.79	513.79					
21002	公立医院	1,207.40	150.00					1,057.40
2100201	综合医院	64.45	20.00					44.45
2100208	其他专科医院	1,142.96	130.00					1,012.96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4,333.36	279.04					4,054.32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3,241.23						3,241.23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813.10						813.1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79.04	279.04					
21004	公共卫生	4,365.31	2,414.81					1,950.5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967.16	91.46					1,875.7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33.00	33.00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109.60	34.80					74.8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954.85	1,954.85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78.40	278.4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由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雁峰区卫生健康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0.10	0.1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2.20	22.2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334.56	1,334.06					0.5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833.60	833.6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00.96	500.46					0.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00	38.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00	38.00					
21017	中医药事务	3.00	3.0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3.00	3.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98	1.98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98	1.9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51	20.5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9.51	19.51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9.51	19.5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0	1.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由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雁峰区卫生健康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0	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98	61.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98	61.9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98	61.9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由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雁峰区卫生健康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507.41	8,872.79	3,634.6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36	6.69	3.6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36	6.36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6.36	6.36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0	0.33	3.67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0	0.33	3.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41	151.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9.17	149.1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0.28	70.2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89	78.89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23	2.23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2.23	2.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263.16	8,652.72	3,610.44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979.55	739.85	239.70			
2100101	行政运行	442.17	442.1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由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雁峰区卫生健康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59		23.59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513.79	297.69	216.11			
21002	公立医院	1,207.40	1,207.40				
2100201	综合医院	64.45	64.45				
2100208	其他专科医院	1,142.96	1,142.96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4,333.36	4,297.69	35.67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3,241.23	3,241.23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813.10	813.1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79.04	243.37	35.67			
21004	公共卫生	4,365.31	2,345.19	2,020.12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967.16	251.68	1,715.48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33.00	33.00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109.60	109.6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954.85	1,904.01	50.84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78.40	33.40	245.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由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雁峰区卫生健康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0.10		0.1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2.20	13.50	8.7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334.56	20.61	1,313.95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833.60	11.18	822.42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00.96	9.43	491.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00	38.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00	38.00				
21017	中医药事务	3.00	2.00	1.0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3.00	2.00	1.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98	1.98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98	1.9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51		20.5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9.51		19.51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9.51		19.5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0		1.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由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雁峰区卫生健康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0		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98	61.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98	61.9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98	61.9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由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雁峰区卫生健康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436.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0.36	10.3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51.41	151.4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192.31	5,192.3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0.51	20.5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1.98	61.9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由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雁峰区卫生健康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436.56	本年支出合计	59	5,436.56	5,436.5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436.56	总计	64	5,436.56	5,436.5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由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雁峰区卫生健康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436.56	3,517.93	1,918.6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36	6.69	3.6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36	6.36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6.36	6.36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0	0.33	3.67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0	0.33	3.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41	151.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9.17	149.1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0.28	70.2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89	78.89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23	2.23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2.23	2.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92.31	3,297.85	1,894.45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971.42	731.72	239.70
2100101	行政运行	434.04	434.0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由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雁峰区卫生健康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59		23.59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513.79	297.69	216.11
21002	公立医院	150.00	150.00	
2100201	综合医院	20.00	20.00	
2100208	其他专科医院	130.00	13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79.04	243.37	35.67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79.04	243.37	35.67
21004	公共卫生	2,414.81	2,110.17	304.64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91.46	91.46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33.00	33.00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34.80	34.8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954.85	1,904.01	50.84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78.40	33.40	245.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0.10		0.1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2.20	13.50	8.7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由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雁峰区卫生健康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334.06	20.61	1,313.45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833.60	11.18	822.42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00.46	9.43	491.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00	38.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00	38.00	
21017	中医药事务	3.00	2.00	1.0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3.00	2.00	1.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98	1.98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98	1.9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51		20.5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9.51		19.51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9.51		19.5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0		1.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0		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98	61.9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由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雁峰区卫生健康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98	61.9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98	61.9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由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雁峰区卫生健康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06.4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6.5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063.56	30201	办公费	24.5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43.03	30202	印刷费	20.44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79.36	30203	咨询费	5.00	310	资本性支出	7.79
30106	伙食补助费	51.56	30204	手续费	0.3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576.66	30205	水费	5.2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7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8.79	30206	电费	30.6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5.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4.55	30207	邮电费	8.7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7.73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0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1.97	30211	差旅费	2.1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1.2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7.41	30213	维修（护）费	4.09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8.48	30214	租赁费	0.0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7.17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4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233.19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76.4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31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4.2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0.9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36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17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由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雁峰区卫生健康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11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7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3.38			
	人员经费合计	3,083.62					公用经费合计	434.3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由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雁峰区卫生健康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由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3.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雁峰区卫生健康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由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3.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雁峰区卫生健康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98		5.98		5.98		5.98		5.98		5.98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由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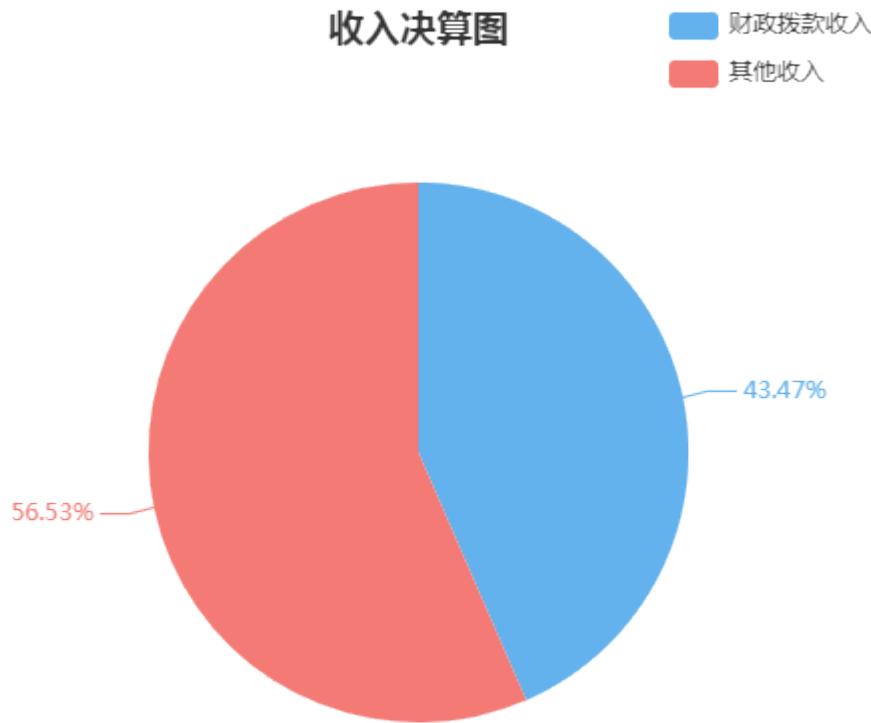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 13099.2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691.80 万元，下降 11.44%。主要是因为本年收到的疫情防控经费较上年减少一千多万元，总收支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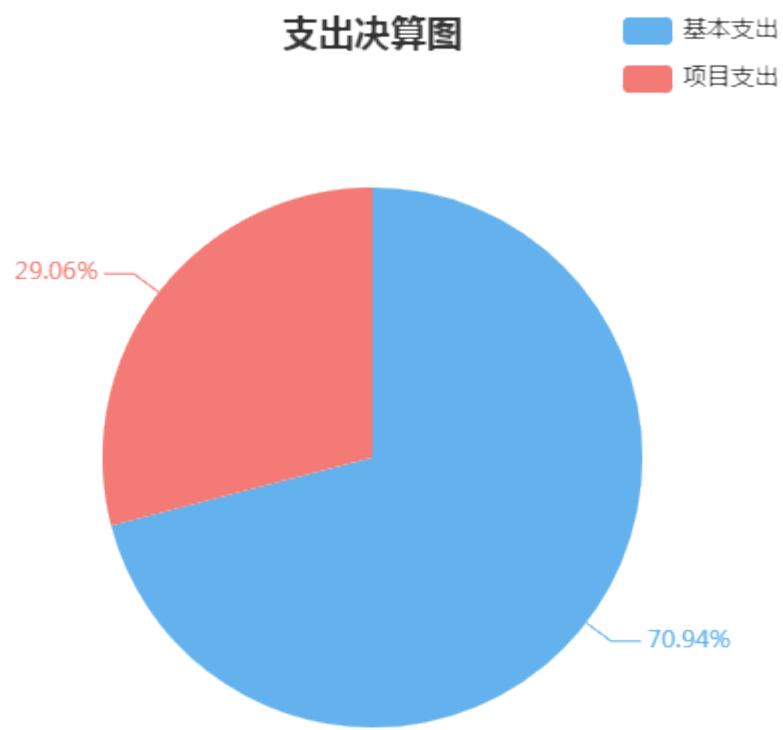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12507.4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436.56 万元，占 43.47%；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7070.85 万元，占 56.5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12507.4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872.79 万

元，占 70.94%；项目支出 3634.62 万元，占 29.06%；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5436.5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336.34 万元，下降 30.06%。主要是因为本年收到的疫情防控经费较上年减少，总收支相应变化。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436.5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43.47%，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336.34 万元，下降 30.06%。主要是

因为本年收到的疫情防控经费较上年减少，总收支相应变化。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436.5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10.36 万元，占比 0.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51.41 万元，占比 2.79%；卫生健康支出 (类) 5192.31 万元，占比 95.51%；城乡社区支出(类)20.51 万元，占比 0.38%；住房保障支出(类) 61.98 万元，占比 1.1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6226.08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5436.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32%，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6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时车补未单独做预算。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类)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款)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拨款，年初未能预算。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 (项)。

年初预算为 70.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74.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8.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9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人员。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 2.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6、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413.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4.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9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预算时部分行政运行支出列入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故行政运行决算数据多于预算数据。

7、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59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新增支出，年初未做预算。

8、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55.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3.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29.9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收到债券资金。

9、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

年初预算为 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0、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专科医院（项）。

年初预算为 1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1、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34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9.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7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基本药物补助资金减少。

12、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

年初预算为 91.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91.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3、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

年初预算为 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4、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项）。

年初预算为 3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5、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

年初预算为 22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54.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5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市级资金 293.27 万元为年底收到，未能在当年支出。

16、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

年初预算为 4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0.5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收到的疫情防控经费减少。

17、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收到中央医疗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支援张家界）。

18、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2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收到上级资金，功能科目有所变化。

19、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

年初预算为 93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3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7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计划生育服务项目经费减少。

20、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54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0.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0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计划生育服务项目经费减少。

2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35.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2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人员。

22、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事务（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中医药专项为中央资金，年初未能预算。

23、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6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3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实际收到资金。

2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51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预算，当年新增经费。

2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

公共设施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预算，当年新增经费。

2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57.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6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人员。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517.9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083.62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7.65%，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434.30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2.35%，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5.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

行年初预算，厉行节约，与上年相比增加 0.55 万元，上升 10.13%，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增加，本年公务用车的使用频率有所上升，导致车辆运行费用略有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由于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主要是因为本单位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与上年决算数相同，主要是因为本单位无公出国（境）费支出。2024 年度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本部门 2024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5.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主要是因为严格执行年初预算，与上年相比增加 0.55 万元，上升 10.13%，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公务用车的使用频率有所上升，导致车辆运行费用略有增加。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由于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主要是因为本年未购置公务用车，与上年决算数相同，主要是因为本年未购置公务用车。2024 年度雁峰区卫生健康局更新公务用车 0 辆，购置公务用车 0 辆。2024 年度本部门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5.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8 万元，主要是救护车接送病人的汽油费及维护保养费用等支出，完成预

算的 100.00%，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年初预算，与上年相比增加 0.55 万元，上升 10.13%，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公务用车的使用频率有所上升，导致车辆运行费用略有增加。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5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由于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与上年决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出国（境）费支出。2024 年度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本部门 2024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4 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34.3 万元，年初预算数 12.43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421.87 万元，增加 3393.97%，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一般商品服务支出只是局机关支出经费，未加入下辖单位支出，决算中包含全系统数据。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0.00 万元，我部门 2024 年度未发生会议费支出；开支培训费 0.44 万元，用于开展艾滋病、结核病等培训，人数 116 人，内容为艾滋病防治，高危人群干预；结核病防治，职业

病防治培训等。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9465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6125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334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9465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9465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由于货物支出金额为 0 万元，无法进行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百分比测算；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5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5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救护车、执勤车等；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四、关于 2024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一是绩效自评开展情况。组织对 2024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 19 个，共涉及资金 3634.6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19 个 3634.6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的 66.85%；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 0 万元，

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额的 0%；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 0 个 0 万元，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 0%。二是部门评价开展情况。组织对所属单位 2024 年度基本公卫、基本药物补助、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经费、重大传染病防控、农村奖扶、计生特扶等 19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634.6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三是事前绩效评估开展情况。组织对 2024 年度 0 个新增重大政策和 19 个重大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共涉及资金 3634.62 万元。

（二）绩效评价结果。一是绩效自评结果。2024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12507.41 万元，执行数 12507.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绩效自评得分 91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深入推进党建工作走深走实。局党组组织党员干部集中学习党和国家重要文件指示精神，全年组织开展中心组学习 12 次，开展党风廉政教育专题教育会议 3 次，组织全系统党员干部观看党风廉政教育警示片 7 次，并开展廉洁文化现场教育 1 次，系统内开展各类主题党日活动 60 余次。4 月 15 日，区卫健系统召开了党纪学习教育工作启动会，4 月 18 日局党组会议研究制定了卫健系统党纪学习教育实施方案和学习计划，研究部署了区卫健系统党纪学习教育各项工作，分别在 4 月 30 日、5 月 24 日、6 月 25 日、7 月 25 日在局党组开展集中学习及研讨交流，并全文学习了《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通过“线上学习”或党支部“送学上门”，保障退休和请病假党员同志能及时开展各项党建学习。组织局党组成员到各自联点基层党支部，对

台账资料和党纪学习情况进行现场指导。充分运用学习强国、微信群QQ群等网络信息化手段，积极开展宣传、教育、服务活动，有效地提升了党的建设和队伍建设。（二）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一是持续推动项目建设。为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经区人民政府研究同意，区人民医院（白沙社卫）修缮改造项目、衡阳市口腔医院提质改造项目和区卫健系统消防隐患整改项目立项。现区人民医院（白沙社卫）修缮改造项目已基本完工。市口腔医院提质改造项目已完成项目初步设计，正在立项准备之中。岳屏镇卫生院、雁峰社卫、黄茶社卫、天马社卫4家单位的消防隐患整改项目已经完成项目设计和审图工作，正在财评，预计年底前消除4家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共计26项消防安全隐患。二是持续推进医联体建设。目前10家医疗机构全部与衡阳市中心医院建立城市医联体合作关系，其中黄茶岭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岳屏镇卫生院于11月份先后联合市中心医院开展公益巡回问诊活动，实现了专家定期到各医疗机构进行技术指导、查房、坐诊和参与义诊。不断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医疗卫生需求，提高老百姓幸福感、获得感和安全感。三是持续强化中医药能力。在6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个镇卫生院设置了合格的中医馆，覆盖率100%，做到了“四有服务”，即有场地、有人员、有设备、有服务，让人民群众在家门口就能享受到中医药带来的“简、便、验、廉”优质服务。（三）有序开展基层基本医疗服务。区卫健局通过实时调度、每周通报、每月点评、每季度交叉抽查等多种方式，将12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做实做细，确保服务质量。同时，有序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五进（进机关、进

社区、进学校、进乡村、进家庭）活动，组织辖区内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积极参与“优质服务基层行”优秀评比，并结合慢病“一站式”工作站建设，不断改善群众就医环境，提升全区基本公共卫生和基本医疗服务能力。截止 2024 年 12 月底，全区累计建立城乡居民健康档案 245839 份，建档率 99.41%，其中高血压应建档管理 18638 人，已管理档案 19002 份，建档管理率 101.95%；糖尿病应管理档案 6666 人，糖尿病已管理档案 8046 份，建档管理率 120.7%；儿童管理档案 10169 人，健康管理 9938 人，管理率 97.73%；严重精神障碍管理档案 919 人，现规范管理 849 人，管理率 87.89%；老年人管理档案 35970 份，老年人健康体检 23377 人，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64.41%；适龄儿童疫苗接种率 90%以上；家庭医生已签约 98966 人，签约率 40.26%，其中高血压、糖尿病患者等重点人群签约服务达到 60%以上，脱贫人口签约服务管理 463 人，签约率 100%。?

（五）着力推进疾病防控能力提升。截止年底，全区甲乙丙类法定传染病报告 16 种，其中甲类传染病 0 种，乙类传染病 12 种、丙类传染病 4 种，共计 1731 例，死亡 8 例（艾滋病）。传染病网络报告质量综合率 99.60%。传染病自动预警信息系统对 6 种疾病发出预警信号 65 条，及时处置率为 100%。启动现场调查处置传染病疫情 2 起，纳入专病管理 9 起，处置及时率、完成率均为 100%。

（六）大力推进妇幼保健均衡发展。2024 年孕产妇免费产前筛查全年目标人群数 800 人。截止年底，孕产妇产前免费筛查已完成 813 人，完成年度指标任务 101.63%；两癌筛查已完成 756 人，完成年度指标任务 108%。（七）全面推进民生实事落地落实。2024 年区卫健局共有省

级民生实事项目一件，即落实“慢病一站式”门诊建设；市级民生实事项目两件，分别是新增 180 个幼儿托位和新生儿疾病筛查与诊断服务 800 人；区级民生实事项目一件，即区人民医院提质改造。年内全区 7 家基层医疗卫生单位全面完成“慢病一站式”服务门诊建设工作，并引入“智慧公卫慢病一站式门诊系统”，为基层群众提供综合性、全流程、集约化、便捷化、高效性、连续性服务。截止年底，区卫健局已推动落实新增 180 个幼儿托位，年度指标任务完成 100%，新生儿疾病筛查与诊断服务 965 人，完成年度指标任务 120.62%。现区人民医院（白沙社卫）修缮改造项目已基本完工。白沙社卫已完成门诊板房拆除工作，实现与区人民医院合署办公的初步构想；初步拟定了区妇幼与先锋社卫在妇保、儿保两项医疗业务工作先行融合的方式，其它工作和业务的融合也在逐步推进。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编制数量不足。区卫健局目前共核定编制 16 个（其中：5 个行政编，11 个事业编），共设 10 个内设机构，存在核定编制数与所需承担的工作业务不匹配的情况。其次全区 7 个基层医疗单位现有编制 182 个，实际在编在岗 108 人（2024 年初为 117 人，年内已退休 9 人），编制数近十年来没有增加，不利于基层工作开展。（二）专业技术人才队伍“青黄不接”。全区卫健系统内 40 岁以上专业人员占比超 50%，且没有妇保、儿保专业医师，仅有 7 名检验专业医师，12 名中医医师（含 3 名中西医结合专业），检验医师和中医医师占比较少，后备人才队伍“青黄不接”的现状。（三）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解决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待遇问题。全区 7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卫生院未按照省政府办

公厅《关于促进基层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湘政办发〔2021〕79号）文件精神落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下一步改进措施：2025年，我局将紧密围绕中心工作，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为核心，全力推动各项工作协同发展，重点开展以下工作。（一）实施“人才引育与医改深化行动”。一是积极开展全区卫健系统人员人才引进工作。大力引进医务专业人才，缓解基层医疗服务人员短缺的困境，为医疗卫生事业发展注入新鲜血液，提升基层医疗服务的整体实力和活力。二是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优化医院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提高医疗服务质量效率，增强公立医院的公益性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三是切实落实分级诊疗制度。加强各级医疗机构之间的协作与联动，引导患者合理分流，促进优质医疗资源的均衡配置，确保医疗服务的高效利用。四是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通过技术帮扶、人才培养、远程医疗等方式，提升基层医疗机构的诊疗水平，让群众能够在基层享受到更高质量的医疗服务。（二）增强“服务能力提升行动”。一是全面、扎实地落实十二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确保服务的覆盖面和质量，不断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均等化水平，让每一位居民都能公平地享受到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带来的福利。二是进一步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提高疾病预防控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等能力，保障公众健康和社会稳定。三是逐步完善和更新医疗设施设备。为医疗服务提供坚实的硬件支持，提升医疗诊断和治疗的准确性和有效性。四是进一步强化医疗服务水平培训工作。通过开展各类培训、学术交流活动等，提升医务人员的专业技能和综合素质，为患者

提供更优质的医疗服务。五是持续打造基层名医品牌。充分发挥名医的示范引领作用，吸引更多患者在基层就医，提升基层医疗机构的知名度和影响力。（三）加强“保障体系建设行动”。一是持续推进出生缺陷服务。进一步完善出生缺陷防治体系，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减少出生缺陷的发生，为家庭幸福和社会发展奠定良好基础。二是继续实施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新生儿疾病免费筛查、孕产妇产前检查等重点民生项目，关爱妇女儿童健康，提高妇女儿童的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三是不断加强卫生健康法治建设，完善法律法规体系，加强执法监督，规范医疗服务行为，维护医疗市场秩序，保障公众健康权益。（四）压实“主体责任落实行动”。一是持续加强公立医院党的建设，充分发挥党组织的领导核心作用，推动党建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相互促进，以党建引领医疗服务质量提升、医院管理优化和人才队伍建设。二是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建立健全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加强对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监督，严肃查处违纪违法行为，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三是高度重视意识形态工作，加强思想政治教育和宣传引导，弘扬正能量，树立正确的价值观和职业观，增强医务人员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四是持续推进医德医风问题和医药领域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加强行业自律，规范医疗行为，维护医疗卫生行业的良好形象。五是牢牢守住安全生产、禁毒斗争、信访维稳、扫黑除恶、舆情引导、廉洁风险六条底线，加强风险防控和应急处置能力建设，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创造安全稳定和谐的环境。二是部门评价结果。2024年收入合计12507.41万元，支出合

计 12507.41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主要用于行政运行、卫生健康管理事务、行政事业单位养老、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大公共卫生服务、计划生育服务等项目。2024 年基本支出总计 8872.79 万元，分为人员经费 4910.31 万元及工作经费 3962.48 万元。人员经费分为：工资福利支出 4795.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5.01 万元。工作经费分为商品与服务支出 3910.13 万元，资本性支出 52.35 万元。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0 万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万元)。（二）项目支出 2024 年项目经费支出 3634.62 万元，其中：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35.67 万元，重大公共卫生服务经费 245 万元，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8.7 万元，计划生育服务及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313.95 万元。三是事前绩效评估结果。2024 年度 19 个重大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其中，19 个项目评估通过，涉及资金 3634.62 万元，0 个项目评估不通过，涉及资金 0 万元。

（三）评价结果应用情况。（一）实施“人才引育与医改深化行动”。一是积极开展全区卫健系统人员人才引进工作。大力引进医务专业人才，缓解基层医疗服务人员短缺的困境，为医疗卫生事业发展注入新鲜血液，提升基层医疗服务的整体实力和活力。二是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优化医院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提高医疗服务质量

效率，增强公立医院的公益性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三是切实落实分级诊疗制度。加强各级医疗机构之间的协作与联动，引导患者合理分流，促进优质医疗资源的均衡配置，确保医疗服务的高效利用。四是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通过技术帮扶、人才培养、远程医疗等方式，提升基层医疗机构的诊疗水平，让群众能够在基层享受到更高质量的医疗服务。（二）增强“服务能力提升行动”。一是全面、扎实地落实十二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确保服务的覆盖面和质量，不断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均等化水平，让每一位居民都能公平地享受到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带来的福利。二是进一步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提高疾病预防控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等能力，保障公众健康和社会稳定。三是逐步完善和更新医疗设施设备。为医疗服务提供坚实的硬件支持，提升医疗诊断和治疗的准确性和有效性。四是进一步强化医疗服务水平培训工作。通过开展各类培训、学术交流活动等，提升医务人员的专业技能和综合素质，为患者提供更优质的医疗服务。五是持续打造基层名医品牌。充分发挥名医的示范引领作用，吸引更多患者在基层就医，提升基层医疗机构的知名度和影响力。（三）加强“保障体系建设行动”。一是持续推进出生缺陷服务。进一步完善出生缺陷防治体系，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减少出生缺陷的发生，为家庭幸福和社会发展奠定良好基础。二是继续实施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新生儿疾病免费筛查、孕产妇产前检查等重点民生项目，关爱妇女儿童健康，提高妇女儿童的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三是不断加强卫生健康法治建设，完善法律法规体系，加强执法监督，规范医疗

服务行为，维护医疗市场秩序，保障公众健康权益。

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报告等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2.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3.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4.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5.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7.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9.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10.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拨款结余资金提取的专

用基金、缴纳的所得税和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

11. 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2.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13. 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4.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5.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6.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7. “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1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 务支出。

1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 离退休经费。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反映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23.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 支出。

24.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5.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方面的

2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反映卫

生健康、中医部门所属的城市综合性医院、独立门诊、教学医院、疗养院和县医院的支出。

2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专科医院（项）：反映卫生健康、中医部门所属的除传染病医院、职业病医院、精神病医院、妇幼保健医院、儿童医院、康复医院以外的 其他专科医院的支出。

28.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支出。

2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支出。

3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卫生监督机构的支出。

31.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妇幼保健机构的支出。

32.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3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3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项）：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3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其他公共卫生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共卫生 方面的支

出。

36.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反映计划生育服务支出。

37.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3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39. 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事务（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

4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4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4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4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